

####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公告

**司浩然:** 本院受理张浩亮与司浩然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豫0105执恢1935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执行决定书及执行裁定书。责令你们公告期满后三日内履行(2015)金民一初字第3716号民事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逾期未履行,本院将依法对司浩然名下位于郑州市金水区农业东路47号2层E0306号(权证号07011075483)房产予以评估、拍卖。同时向你们公告送达到本院办理有关本案评估、评估报告送达、拍卖等执行过程中的有关事宜的通知。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0日内到本院联系办理有关本案评估、评估报告送达、拍卖等执行过程中的有关事宜,逾期不到视为放弃相应权利,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

####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公告

**李军林、南阳市双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在本院执行申请执行人宋淑霞申请执行被执行人李军林、南阳市双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执行过程中,申请人张灵申请变更其为申请执行人,本院作出(2019)豫0105执异576号执行裁定,变更申请人张灵为申请执行人。因你们下落不明,本院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豫0105执异576号执行裁定,公告期为60日。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十日内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

#### 郑州市金水区人民法院公告

**李军林、南阳市双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在本院执行申请执行人宋淑霞申请执行被执行人李军林、南阳市双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执行过程中,申请人张灵申请变更其为申请执行人,本院作出(2019)豫0105执异579号执行裁定,变更申请人张灵为申请执行人。因你们下落不明,本院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豫0105执异579号执行裁定,公告期为60日。如不服本裁定,可在公告期满后十日内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

#### 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拍卖公告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将于2019年12月13日10时起至2019年12月14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位于郑州市二七区西陈庄前街94号院11号楼2层219【产权证号:豫(2017)郑州市不动产权第0033814号】的房产进行公开拍卖活动,详情请关注(网址: <http://sf.taobao.com/0371/11?spm=a213w.3065169.0.0.M03r4A> ,户名: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

#### 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法院公告

**马丽:** 本院立案执行的申请执行人徐真与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郑州市绿城公证处(2015)郑绿城证字第162号执行证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申请人徐真向你申请强制执行。本院在执行过程中依法查封并扣押你名下车牌号码为豫A7C995尼桑牌小型汽车一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选取评估机构通知书。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限你本公告送达期满五日内到本院选择评估机构,逾期则视为放弃权利,本院将采取网络询价或随机抽取选定评估机构,所确定的评估机构不在另行公告,待评估价格确定以后本院将依法对上述财产进行拍卖。

#### 灵宝市人民法院公告

**孙辛芳:** 本院审理的原告马弦弦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1282民初232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三门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 安阳市文峰区人民法院公告

**李新娣、安阳市新帝制衣有限责任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商贵喜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豫0502民初183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临颍县人民法院拍卖公告

河南省临颍县人民法院将在河南省临颍县人民法院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于2019年12月12日10时至2019年12月13日10时止(延时除外)进行第一次公开拍卖被执行人霍惠娟名下的漯河市源汇区A区山路商务花园A区1#楼102、103、104号三套房产。详情请关注:(户名:临颍县人民法院,法院主页网址: <https://sf.taobao.com/0395/05?spm=a213w.3065169.courtList.436.Ja5rit>)。

#### 武陟县人民法院公告

**常长青:** 本院受理原告河南征云置业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因你下落不明,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判决书,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823民初355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沁南中心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孟州市人民法院公告

**刘强:** 本院受理原告杨伟群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 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王红海、杨海明:** 本院受理上诉人苏伟华与被上诉人宋金玖及原审被告你二人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二人公告送达二审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将依法缺席裁判。

#### 开封市金明区人民法院公告

**张中广:** 本院受理开封市德盛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申请执行张中广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211执1646号执行通知书。责令你履行已生效(2018)豫0211民初4322号民事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不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 开封市顺河回族区人民法院公告

**王红梅、河南国大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王朝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二号法庭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 开封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公告

**李志刚:** 本院受理原告张卫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豫0204民初51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本判决将于送达之日起15日后生效。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开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鹿邑县人民法院公告

**洪爱霞:** 本院受理原告鹿邑县法妮娜置业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案号(2019)豫1628民初5271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20年2月26日9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 叶县人民法院公告

**王小燕:** 本院受理原告王春明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 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法院公告

**平顶山市佳程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巨鹰科技有限公司、平顶山市金旭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佟俊杰、李宏伟、李凤琴、张恒涛、杨和、刘兴伟、罗卫军、王海龙:** 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市恒鑫源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豫0403民初446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 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法院公告

**平顶山市佳程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巨鹰科技有限公司、平顶山市金旭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佟俊杰、李宏伟、李凤琴、张恒涛、杨和、刘兴伟、罗卫军、王海龙:** 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市恒鑫源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们保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403民初441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 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法院公告

**平顶山市鑫世元商贸有限公司、河南铂宫实业有限公司、平顶山市铂宫壹号宾馆有限公司、湛河区鑫园情农家菜馆、张悦辉、杨利花、董伟峰、井再发、关林林、郑进超、张炳炎、朱配套、蒋春梅、赵书亭、苏再羊、李红江:** 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市恒鑫源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403民初440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 平顶山市卫东区人民法院公告

**王广坡、王桂坡、姜彩霞:** 本院受理平顶山市中小企业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等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403民初3217号民事判决书,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平顶山市湛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张亚民:** 本院受理原告姜金谷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次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 平顶山市湛河区人民法院公告

**陈俊锋:** 原告平顶山市汽车运输公司第二分公司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411民初3261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60日内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鲁山县人民法院公告

**胡玉珍:** 本院受理原告王小海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及开庭传票。原告王小海诉请:1.依法判令与被告离婚。2.共同女儿儿王凡由原告抚养,抚养费自理。3.案件受理费由被告承担。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的2020年1月28日9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 鲁山县人民法院公告

**闫彦利(410481197105160026)、闫秋霞(410401196107180526):** 本院受理原告李亚光诉你们与被告赵玲玲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9)豫0423民初229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闫彦利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偿还原告李亚光借款本金40000元。二、被告闫秋霞、赵玲玲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还款责任。三、驳回原告李亚光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010元,由被告闫彦利承担。限你们自发出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

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鲁山县人民法院公告

**许义发(410423198306127338):** 本院受理原告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与被告邵经文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423民初293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邵经文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返还原告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热付款12799.44元;二、被告许义发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返还原告中原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热付款12799.44元。案件受理费438元(原告已预交),由被告邵经文承担219元,由被告许义发承担219元。限你自发出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鲁山县人民法院公告

**崔广正:** 本院受理原告石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423民初392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被告崔广正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原告石军清偿借款20000元及利息(其中2012年2月19日借款10000元按年利率6%从2019年8月7日计算至清偿完毕之日;2012年3月19日借款10000元按月利率2%从2012年3月19日计至清偿完毕之日)。二、驳回原告石军的其他诉讼请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 新郑市人民法院公告

**郭发兵:** 本院在执行河南兴润置业有限公司与郭发兵追偿权纠纷一案中,新郑市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豫0184民初4132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执行裁定书和选取评估机构通知书、限制高消费令、廉政监督卡、纳入失信决定书等相关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你(们)应于公告期满后3日内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逾期或未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对查封的郭发兵所有的位于新郑市龙湖镇鹤鸣路东侧、金岸路北侧富田兴和湾百合苑3号楼2单元25层2503号(合同号:16001587302)进行评估、拍卖。你(们)应于公告期满之日的次周星期三(遇法定节假日顺延)9时到本院诉讼服务中心第十调解室办理有关选择确定评估机构、确定勘验现场的时间等执行过程中的有关事宜。逾期视为放弃相应权利、义务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院将依法执行本案。后续拍卖过程中的相关节点请关注我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

#### 新郑市人民法院公告

**刘柱:** 本院在执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郑市支行与刘柱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新郑市人民法院作出的(2017)豫0184民初6872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执行裁定书和选取评估机构通知书、限制高消费令、廉政监督卡、纳入失信决定书等相关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你应于公告期满后3日内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逾期或未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对刘柱所有的位于龙湖镇龙泊南路北魏庄村土地东北卡、风情二期26号楼2单元13层1301号(合同号:14000964301)进行评估、拍卖。你(们)应于公告期满之日的次周星期三(遇法定节假日顺延)9时到本院诉讼服务中心第十调解室办理有关选择确定评估机构、确定勘验现场的时间等执行过程中的有关事宜。逾期视为放弃相应权利、义务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院将依法执行本案。后续拍卖过程中的相关节点请关注我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

#### 新郑市人民法院公告

**唐卫学、贾金山、王伟峰、唐保生:** 本院在执行河南新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唐卫学、贾金山、王伟峰、唐保生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新郑市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豫0184初字第4409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执行裁定书和选取评估机构通知书、限制高消费令、廉政监督卡、纳入失信决定书等相关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你(们)应于公告期满后3日内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逾期或未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对已冻结的唐卫学所有的河南新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24000股进行评估、拍卖。你(们)应于公告期满之日的次周星期三(遇法定节假日顺延)9时到本院诉讼服务中心第十调解室办理有关选择确定评估机构、确定勘验现场的时间等执行过程中的有关事宜。逾期视为放弃相应权利、义务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院将依法执行本案。后续拍卖过程中的相关节点请关注我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

#### 新郑市人民法院公告

**王鸿飞:** 本院在执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郑市支行与王鸿飞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新郑市人民法院作出的(2017)豫0184民初6871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执行裁定书和选取评估机构通知书、限制高消费令、廉政监督卡、纳入失信决定书等相关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你应于公告期满后3日内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逾期或未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对查封的刘柱所有的位于龙湖镇龙泊南路北魏庄村土地东北卡、风情二期26号楼2单元15层1501号(合同号:14000964281)进行评估、拍卖。你应于公告期满之日的次周星期三(遇法定节假日顺延)9时到本院诉讼服务中心第十调解室办理有关选择确定评估机构、确定勘验现场的时间等执行过程中的有关事宜。逾期视为放弃相应权利、义务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院将依法执行本案。后续拍卖过程中的相关节点请关注我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

#### 新郑市人民法院公告

**王挺:** 本院在执行河南兴润置业有限公司与王挺追偿权纠纷一案中,新郑市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豫0184民初4130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执行裁定书和选取评估机构通知书、限制高消费令、廉政监督卡、纳入失信决定书等相关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你应于公告期满后3日内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逾期或未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对查封的王挺所有的位于新郑市龙湖镇鹤鸣路东、纬一路南富田兴和湾28号楼3单元26层2601号(合同号:15000980561)进行评估、拍卖。你应于公告期满之日的次周星期三(遇法定节假日顺延)9时到本院执行局108办公室办理有关选择确定评估机构、确定勘验现场的时间等执行过程中的有关事宜。逾期视为放弃相应权利、义务并承

担相应法律责任,本院将依法执行本案。后续拍卖过程中的相关节点请关注我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

#### 新郑市人民法院公告

**薛静:** 本院在执行河南兴润置业有限公司与薛静追偿权纠纷一案中,新郑市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豫0184民初7035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执行裁定书和选取评估机构通知书、限制高消费令、廉政监督卡、纳入失信决定书等相关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你应于公告期满后3日内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逾期或未履行的,本院将依法对查封的薛静所有的位于新郑市龙湖镇沙窝李村土地西纬一路南富田兴和湾、玫瑰苑26号楼3单元14层1404室(合同号:15001145081)进行评估、拍卖。你应于公告期满之日的次周星期三(遇法定节假日顺延)9时到本院执行局108办公室办理有关选择确定评估机构、确定勘验现场的时间等执行过程中的有关事宜。逾期视为放弃相应权利、义务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本院将依法执行本案。后续拍卖过程中的相关节点请关注我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

#### 西平县人民法院公告

**陈威利、陈书真:** 本院受理原告河南西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和李书红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1721民初304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益尧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驻马店市驿城区人民法院公告

**田新生、田博文:** 本院受理原告李凤英诉你方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则依法裁判。

#### 鹤壁市山城区人民法院公告

**吕军、鹤壁市天晨彩钢板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冯国和诉你申请执行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豫0603民初26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公告

**郭巧路:** 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华艳霞与被执行人郭巧路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到强制执行程序。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履行裁判文书告知书、规避执行告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诉讼服务中心4号窗口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即发生法律效力。

#### 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刘文娟与被执行人侯建平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定于2019年12月8日拍卖被执行人侯建平鹤壁市淇滨区湘江路幸福里5号楼东2单元3楼西户(房产证号:20180002710)的房产,具体竞买事项请登录鹤壁市淇滨区人民法院拍卖网。

#### 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拍卖公告

我院定于2019年12月9日10时至2019年12月10日10时(延时除外)在河南省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 <http://sf.taobao.com> ,户名:河南省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位于信阳市浉河区五星街弘昌运动城碧水电影小区18号楼18B幢1至2层103号20号产权建筑面积:385.18平方米、18号楼18B幢1至2层104号204号(产权建筑面积:155.33平方米、18号楼18B幢1至2层105号205号(产权建筑面积:121.31平方米)、18号楼18B幢1至2层106号206号(产权建筑面积:177.54平方米、19号楼19B幢1至2层103号203号(产权建筑面积:377.72平方米、19号楼19B幢1至2层104号204号(产权建筑面积:237.58平方米)、19号楼19B幢1至2层105号205号(产权建筑面积:154.04平方米)、19号楼19B幢1至2层106号206号(产权建筑面积:154.04平方米)、20号楼20B幢1至2层103号203号(产权建筑面积:154.64平方米)、20号楼20B幢1至2层104号204号(产权建筑面积:221.76平方米)、20号楼20B幢1至2层105号205号(产权建筑面积:407.60平方米)、20号楼1至2层106号(产权建筑面积:25.52平方米)、21号楼1层103号(产权建筑面积:102.92平方米)、21号楼1层104号(产权建筑面积:77.17平方米)、21号楼1层105号(产权建筑面积:96.27平方米)、21号楼1层106号(产权建筑面积:189.24平方米)、21号楼1层107号(产权建筑面积:114.63平方米)、21号楼2层203号(产权建筑面积:110.67平方米)、21号楼2层204号(产权建筑面积:76.73平方米)、21号楼2层205号(产权建筑面积:95.84平方米)、21号楼2层206号(产权建筑面积:192.11平方米)、21号楼2层207号(产权建筑面积:191.36平方米)房屋。标的物以实物现状为准,法院不承担拍卖标的瑕疵保证。与本标的物有关的人员(案件当事人、担保权人(质押权人)、优先购买权人或者其他优先权人等)均可参加竞拍。本标物的优先购买权人未参加竞拍,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详细情况请登录上述网站查看本院发布的《拍卖公告》、《拍卖须知》和拍卖标的物调查情况表、评估报告中的要求和说明。咨询电话:0376-6671103(陈法官)

#### 登封市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于2019年12月9日10时至2019年12月10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河南省登封市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位于登封市崇高路中段南侧嵩阳花苑的房产(产权证号:登0701023791)进行首次公开拍卖活动。(法院账户名:登封市人民法院,法院主页网址: <https://sf.taobao.com/0371>)。

#### 登封市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于2019年11月25日10时至2019年11月26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河南省登封市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别克牌汽车一辆(车牌号:豫S75983(不含车牌)进行首次公开拍卖活动。(法院账户名:登封市人民法院,法院主页网址: <https://sf.taobao.com/0371>)。

#### 登封市人民法院公告

本院于2019年12月9日10时至2019年12月10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河南省登封市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位于登封市崇高路会仙一巷3号房产(权证号:登200808001305)进行首次公开拍卖活动。(法院账户名:登封市人民法院,法院主页网址: <https://sf.taobao.com/0371>)。